证券代码：600999　　证券简称：招商证券　　编号：2023－008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在广东省深圳市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由霍达董事长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 15 人，实际出席董事 15 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 1 人，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 5 人）。苏敏董事因公务原因书面委托李晓菲董事出席会议。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经营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包括 A 股年报和 H 股年报，分别根据公司证券上市地监管机构相关规则和上市规则、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2022 年度公司不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股份总数 8,696,526,806 股为基数测算，共计分配利润人民币 1,608,857,459.11 元。如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

以上现金红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 A 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 H 股股东支付。港币实际派发金额按照公司审议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平均基准汇率计算。

因支付 H 股股利程序的需要，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委托香港中央证券信托有限公司作为信托人负责公司 H 股股东分红派息。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七）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暨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合规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洗钱风险管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2022 年，公司已全面实施内部控制规范。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涵盖了公司经营的各个环节，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公司各项经营活动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状况和各项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十一）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暨 2023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关于公司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公司继续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2023 年德勤对公司的年度审计费用不超过 425 万元（包括食宿差旅费等费用，含税）；

3、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若审计内容变更等导致审计费用增加，由董事会确定相关审计费用的调整。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议案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十五）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自营投资额度的议案

1、公司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的合计额不超过（实时）净资本规模的 100%；

2、公司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合计额不超过（实时）净资本规模的 500%。

上述额度不包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公司相关决策程序确定、执行。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关于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2023 年度担保授权方案的议案

同意并提请股东大会审批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证国际）及其全资子公司 2023 年度担保授权方案：

1、招证国际或其全资子公司为取得融资或进行交易等提供担保，包括融资类担保（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借款、银团贷款、发行债券或票据等）、交易类担保（包括但不限于国际衍生品框架协议（ISDA）、主结算协议（Master Clearing Agreement）、债券市场协会（The Bond Market Association ;TBMA）/ 国际证券市场协会（International Security Management Association;ISMA）、全球回购协议（Global Master Repurchase Agreement; GMRA）、主券商服务协议、全球有价证券借贷主协议（Global Master Securities Lending Agreement;GMSLA）、贵金属交易实物买卖等）以及其他担保（包括但不限于租赁担保等）。

2、担保额度：招证国际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在授权期限内为其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总额不得超过 840 亿等值港元，其中，融资类担保总额不得超过 103 亿等值港元。

3、担保类型：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担保类型。

4、被担保人：招证国际、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招证投管香港以及 CMS International Gemstone Limited。

5、授权期限：上述担保事项有效期自招商证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6、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招证国际董事长决定具体担保事项和金额。

（二）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3 年 3 月 24 日，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2023 年度担保授权方案的议案》。

本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以下财务数据为国际会计准则数据）

1、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1999 年 7 月 14 日

2）实收资本：港元 6,453,627,390 元

3）注册地点：香港

4）主营业务：投资

5）主要财务状况（H 股口径，扣除客户资金）：

单位：港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1,283,210,878	39,424,377,317
负债总额	21,773,966,988	30,239,990,954
银行贷款总额	7,577,235,369	13,144,253,848
流动负债总额	16,577,668,184	25,963,208,425
净资产	9,509,243,890	9,184,386,363
营业收入	1,125,585,089	961,793,007
净利润	876,318,271	(304,259,345)

2、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1986 年 10 月 4 日

2）实收资本：港元 5,500,000,000 元

3）注册地点：香港

4）主营业务：证券经纪、承销

5）主要财务状况（扣除客户资金）：

单位：港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827,293,244	12,411,765,703
负债总额	3,874,789,086	5,585,582,604
银行贷款总额	1,050,516,060	1,397,860,500
流动负债总额	3,871,857,917	5,482,208,056
净资产	6,952,504,158	6,826,183,099
营业收入	1,052,458,341	705,710,760
净利润	348,760,818	(126,321,059)

3、招商证券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6 年 9 月 18 日

2）实收资本：港元 400,000,000 元

3）注册地点：香港

4）主营业务：投资

5）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港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974,292,061	20,381,918,884
负债总额	19,683,449,680	19,185,231,339
银行贷款总额	500,188,004	457,691,124
流动负债总额	19,683,449,680	19,185,231,339
净资产	1,290,842,381	1,196,687,545
营业收入	115,918,194	162,841,066
净利润	525,678,499	(78,909,363)

4、CMS International Gemstone Limited

1）成立日期：2021 年 8 月 18 日

2）实收资本：美元 1 元

3）注册地点：英属维尔京群岛

4）主营业务：作为境外发债主体，仅承担发行主体职责。

5）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港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901,657,307	3,903,836,277
负债总额	3,901,651,827	3,903,830,580
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1,095,552	1,094,836
净资产	5,480	5,697
营业收入	23,072,363	55,452,508
净利润	5,472	217

* 本公司是 BVI 公司，不需要进行单独审计，2021 年相关财务数据已并入招证国际进行合并审计。

（二）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关系

招证国际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余被担保人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招证投管香港以及 CMS International Gemstone Limited 为招证国际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招证国际及其全资子公司将于每笔担保业务实际发生时签署相关协议，公司后续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公告。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经营战略，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违约风险和财务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2023 年度担保授权方案的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3 年 3 月 22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净资本担保额度为 35 亿元人民币，实际担保金额 20 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74%；公司对全资子公司为境外全资子公司发行境外债务融资工具提供的担保总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招证国际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不得超过 840 亿等值港币(其中融资类担保总额不得超过 129 亿等值港币)，实际担保金额为 50.23 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36%。

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无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0999　　证券简称：招商证券　　编号：2023－009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在广东省深圳市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由霍达董事长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 15 人，实际出席董事 15 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 1 人，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 5 人）。苏敏董事因公务原因书面委托李晓菲董事出席会议。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经营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包括 A 股年报和 H 股年报，分别根据公司证券上市地监管机构相关规则和上市规则、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2022 年度公司不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股份总数 8,696,526,806 股为基数测算，共计分配利润人民币 1,608,857,459.11 元。如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

以上现金红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 A 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 H 股股东支付。港币实际派发金额按照公司审议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平均基准汇率计算。

因支付 H 股股利程序的需要，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委托香港中央证券信托有限公司作为信托人负责公司 H 股股东分红派息。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七）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暨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合规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洗钱风险管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2022 年，公司已全面实施内部控制规范。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涵盖了公司经营的各个环节，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公司各项经营活动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状况和各项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十一）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暨 2023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关于公司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公司继续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2023 年德勤对公司的年度审计费用不超过 425 万元（包括食宿差旅费等费用，含税）；

3、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若审计内容变更等导致审计费用增加，由董事会确定相关审计费用的调整。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议案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十五）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自营投资额度的议案

1、公司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的合计额不超过（实时）净资本规模的 100%；

2、公司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合计额不超过（实时）净资本规模的 500%。

上述额度不包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公司相关决策程序确定、执行。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关于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2023 年度担保授权方案的议案

同意并提请股东大会审批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证国际）及其全资子公司 2023 年度担保授权方案：

1、招证国际或其全资子公司为取得融资或进行交易等提供担保，包括融资类担保（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借款、银团贷款、发行债券或票据等）、交易类担保（包括但不限于国际衍生品框架协议（ISDA）、主结算协议（Master Clearing Agreement）、债券市场协会（The Bond Market Association ;TBMA）/ 国际证券市场协会（International Security Management Association;ISMA）、全球回购协议（Global Master Repurchase Agreement; GMRA）、主券商服务协议、全球有价证券借贷主协议（Global Master Securities Lending Agreement;GMSLA）、贵金属交易实物买卖等）以及其他担保（包括但不限于租赁担保等）。

2、担保额度：招证国际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在授权期限内为其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总额不得超过 840 亿等值港元，其中，融资类担保总额不得超过 103 亿等值港元。

3、担保类型：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担保类型。

4、被担保人：招证国际、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招证投管香港以及 CMS International Gemstone Limited。

5、授权期限：上述担保事项有效期自招商证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6、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招证国际董事长决定具体担保事项和金额。

（二）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3 年 3 月 24 日，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2023 年度担保授权方案的议案》。

本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以下财务数据为国际会计准则数据）

1、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1999 年 7 月 14 日

2）实收资本：港元 6,453,627,390 元

3）注册地点：香港

4）主营业务：投资

5）主要财务状况（H 股口径，扣除客户资金）：

单位：港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1,283,210,878	39,424,377,317
负债总额	21,773,966,988	30,239,990,954
银行贷款总额	7,577,235,369	13,144,253,848
流动负债总额	16,577,668,184	25,963,208,425
净资产	9,509,243,890	9,184,386,363
营业收入	1,125,585,089	961,793,007
净利润	876,318,271	(304,259,345)

2、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1986 年 10 月 4 日

2）实收资本：港元 5,500,000,000 元

3）注册地点：香港

4）主营业务：证券经纪、承销

5）主要财务状况（扣除客户资金）：

单位：港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827,293,244	12,411,765,703
负债总额	3,874,789,086	5,585,582,604
银行贷款总额	1,050,516,060	1,397,860,500
流动负债总额	3,871,857,917	5,482,208,056
净资产	6,952,504,158	6,826,183,099
营业收入	1,052,458,341	705,710,760
净利润	348,760,818	(126,321,059)

3、招商证券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6 年 9 月 18 日

2）实收资本：港元 400,000,000 元

3）注册地点：香港

4）主营业务：投资

5）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港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974,292,061	20,381,918,884
负债总额	19,683,449,680	19,185,231,339
银行贷款总额	500,188,004	457,691,124
流动负债总额	19,683,449,680	19,185,231,339
净资产	1,290,842,381	1,196,687,545
营业收入	115,918,194	162,841,066
净利润	525,678,499	(78,909,363)

4、CMS International Gemstone Limited

1）成立日期：2021 年 8 月 18 日

2）实收资本：美元 1 元

3）注册地点：英属维尔京群岛

4）主营业务：作为境外发债主体，仅承担发行主体职责。

5）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港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901,657,307	3,903,836,277
负债总额	3,901,651,827	3,903,830,580
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1,095,552	1,094,836
净资产	5,480	5,697
营业收入	23,072,363	55,452,508
净利润	5,472	217

* 本公司是 BVI 公司，不需要进行单独审计，2021 年相关财务数据已并入招证国际进行合并审计。

（二）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关系

招证国际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余被担保人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招证投管香港以及 CMS International Gemstone Limited 为招证国际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招证国际及其全资子公司将于每笔担保业务实际发生时签署相关协议，公司后续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公告。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经营战略，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违约风险和财务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2023 年度担保授权方案的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3 年 3 月 22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净资本担保额度为 35 亿元人民币，实际担保金额 20 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74%；公司对全资子公司为境外全资子公司发行境外债务融资工具提供的担保总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招证国际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不得超过 840 亿等值港币(其中融资类担保总额不得超过 129 亿等值港币)，实际担保金额为 50.23 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36%。

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无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0999　　证券简称：招商证券　　编号：2023－01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85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简要原因说明：2022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8,072,318,543.95 元，公司拟分配利润 1,608,857,459.11 元，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低于 30%，主要原因是为确保公司发展战略有效落地，应对激烈的行业竞争，公司需要增厚净资本，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促进公司长远发展，提升股东回报。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1,564,329,213.29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2022 年度公司不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5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696,526,806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608,857,459.11 元（含税）。本次现金分红占公司 2022 年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9.93%。

2、2022 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如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

4、以上现金红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 A 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 H 股股东支付。港币实际派发金额按照公司审议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平均基准汇率计算。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 8,072,318,543.95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1,564,329,213.29 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1,608,857,459.11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特点

随着中国资本市场改革的全面深化，股票发行注册制全面推行，多层次市场体系不断健全，高水平制度型开放迈向纵深，资本市场优化资源配置的功能进一步发挥，服务实体经济质效不断提高，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资本市场快速发展助推证券行业发展壮大，证券行业向机构业务、财富管理、产业投行方向转型升级。机构化趋势延续，机构客户群体壮大，机构业务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机构客户需求呈现综合化、定制化及跨境化趋势，对券商提出了更高的综合性要求。同时，证券行业集中度高，头部竞争格局加剧，同业竞争呈现不进则退的局面。跨行业、跨领域的全方位竞争是当前证券业务竞争的新特点。证券行业将形成头部集中和差异化发展的竞争格局。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综合考虑行业发展趋势及自身经营状况，公司处于转型变革期。公司以高质量发展为方向，坚持“做大轻资本业务，做强重资产业务”的战略指引，加大改革转型、科技创新的工作力度，不断完善经营模式，优化业务结构，增强发展动力。公司将加快现代投资银行建设，发挥投行价值牵引作用；打造财富管理综合服务商，巩固机构客户综合服务优势；推动用资业务与服务业务融合发展，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加快推动数字化转型，加大金融科技投资，构建“科技赋能”生态；强化跨境服务一体化，增强跨境业务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综合服务，不断提升综合竞争力。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2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8,072,318,543.95 元。近年来，我国资本市场深度和广度持续提升，个人投资者融资交易日益活跃、机构投资者场外衍生品用资需求增长、FICC 业务全面推进、股权投资业务快速发展，业务用资需求不断提升并拉动资产规模增长，随着公司战略的持续推进，预计未来一段时间仍将有较大的资金需求。

（四）公司留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我国证券行业实行以净资本为核心的动态监管模式，资本实力是证券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体现，也是衡量证券公司抵御风险能力的重要依据，净资本不足将制约公司发展。为确保公司发展战略有效落地，应对激烈的行业竞争，公司需要增厚净资本，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促进公司长远发展，提升股东回报。

（五）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以满足公司各项业务的资金需求，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更好地回馈股东。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上述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两个月内派发 2022 年年度现金红利，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有关本次 H 股股息派发的记录日、暂停股东过户登记期间以及 A 股股息派发的股权登记日、具体发放日等事宜，公司将另行确知。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利润分配方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合理的，符合公司及股东的长远利益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是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证券行业特点、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作出的，我们认为是合理的，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权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0999　　证券简称：招商证券　　编号：2023－011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 本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在审议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霍达董事长、刘威武董事、邓伟栋董事、苏敏董事、吴宗敏董事、李晓霏董事、高宏董事、黄坚董事回避表决，也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在审议公司与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含重上下游企业，不含招商银行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霍达董事长、刘威武董事、邓伟栋董事、苏敏董事、吴宗敏董事、李晓霏董事、高宏董事回避表决，也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在审议公司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黄坚董事、刘冲董事回避表决，也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在审议公司与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王文董事回避表决，也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在审议公司与公司董监高以及其他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时，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议案表决情况：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议案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十八）关于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确保杠杆率、风险控制指标、流动性监管指标以及各类债务融资工具的限额等符合监管机构规定的前提下，在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限额以及决议有效期内，以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原则，择机办理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和设立债务发行主体及发行方式、融资品种、规模、发行场所、时机、期限、利率、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担保增信、偿债保障、中介机构聘请等。具体内容如下：

1、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主体及发行方式

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将由公司或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作为发行主体。若发行资产支持证券，则公司或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作为原始权益人及资产服务机构。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以一次或多次或多期的形式在中国境内外公开发行、非公开发行、或以其他监管许可的方式发行。

公司为境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设立直接或间接全资附属离岸公司，拟设立的直接或间接全资附属离岸公司注册资本根据债务发行需要确定，公司名称以审批和注册机构最终核准注册为准。

2、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规模

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总体待偿余额（以发行后待偿还余额计算，以外币发行的，按照每次发行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折算）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 3.5 倍。各类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发行规模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发行上限的规定及各类风险控制指标的相关要求。

3、债务融资工具的品种

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境内发行的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金融债券、公司债券、次级债券（含永续次级债券）、收益凭证、资产支持证券、可续期债券及监管机构许可发行的其他品种；境外发行的外币或离岸人民币债券、中期票据计划、票据（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票据）、次级债券（含永续次级债券）、可续期债券及监管机构许可发行的其他品种。

上述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均不含转股条款，不与公司股票及其它任何权益衍生品挂钩。

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品种根据相关规定及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

4、债务融资工具的期限

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期限均不超过 15 年（含 15 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发行永续次级债券、可续期债券等无固定期限品种不受上述期限限制。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规模根据相关规定及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

5、债务融资工具的利率

发行的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可以为固定利率品种和 / 或浮动利率品种。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利率及其本息计算和支付方式的确定，根据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及相关适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承销机构（如有）协商确定。

6、担保及其他增信安排

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可由公司或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为发行主体，根据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特点及发行需要依法确定担保及其他信用增信安排。

公司或公司全资附属公司可为境内外全资附属公司（包括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发行主体）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提供担保，担保范围包括债券本金、相应利息及其他费用，担保方式包括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有关法律法规允许的担保方式。公司或公司全资附属公司为境内外全资附属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提供的单笔担保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且担保总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

7、募集资金用途

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满足公司业务运营需要，调整公司债务结构，偿还到期债务，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 / 或项目投资，及相关适用法